

关于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 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 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2）0600014 号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创智能公司”)截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签署的《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报告（以下简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以及为我们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杰创智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杰创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本专项报告仅供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参考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肖文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张强

中国.武汉

2022 年 6 月 1 日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3月17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2]538号文《关于同意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62.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9.07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1,000,973,4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89,424,868.65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911,548,531.35元。

上述资金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2)0600002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备案情况
智慧城市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13,779.88	13,779.88	2019-440112-65-03-019868
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9,257.00	9,257.00	2019-440112-65-03-019868
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	10,994.49	10,994.49	2019-440112-65-03-019868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25,968.63	25,968.63	-
总 计	60,000.00	60,000.00	-

3、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止2022年5月2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智慧城市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13,779.88	13,779.88	2,332.80	2,332.80
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9,257.00	9,257.00	948.80	948.80
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	10,994.49	10,994.49	1,244.00	1,244.00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25,968.63	25,968.63	-	-
总 计	60,000.00	60,000.00	4,525.60	4,525.60

4、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89,424,868.65元，截至2022年5月2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总额	募集资金已扣除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	拟置换金额
承销保荐费用	70,823,589.62	69,880,193.40	943,396.22	943,396.22
审计验资费用	9,245,283.02	-	1,320,754.68	1,320,754.68
律师费用	4,339,622.64	-	1,226,415.09	1,226,415.09
信息披露费用	4,424,528.30	-	52,580.19	52,580.19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591,845.07	-	280,188.67	280,188.67
总 计	89,424,868.65	69,880,193.40	3,823,334.85	3,823,334.85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情况

根据于2022年4月15日签署的《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本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分别用于智慧城市平台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智慧安全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杰创研究院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根据《招股说明书》，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先行投入的资金，本次置换

与《招股说明书》披露内容一致。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要求编制本报告，所披露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截至2022年5月20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日